

郑州航空港区比亚迪周边服务配套提升实施研究项目成交公告

(招标编号：ZLZB-磋商-2025-101)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郑州航空港区比亚迪周边服务配套提升实施研究项目：

中标人：华通设计顾问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28.000000 万元

二、其他：

郑州航空港区比亚迪周边服务配套提升实施研究项目

成交公告

一、项目情况

- 采购项目编号：ZLZB-磋商-2025-101
- 采购项目名称：郑州航空港区比亚迪周边服务配套提升实施研究项目
-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1月8日
- 评审日期：2024年1月20日

二、成交情况

成交人：华通设计顾问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280000.00 元

单位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龙海路3号233室

设计周期：15个自然日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规定，满足采购人要求。

项目负责人及证书编号：梁伟 GH20051100164

三、评审专家名单

张恒、石玉新、吴训伟（采购人代表）

四、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收费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成交服务费交至河南正霖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收费金额：10000 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成交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中标供应商：华通设计顾问工程有限公司，评审总得分：77.00分。

2、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期限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其原授权代表携带法人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郑州市航空港区洞庭湖路雍州路交汇处锦荣广场6号楼

联系人：焦老师

联系电话：0371-5855163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正霖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金梭路41号西城科技大厦B座13层

联系人：何彦丽、谢敬敬

联系电话：13015529246、183363552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何彦丽

联系电话：13015529246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 郑州市航空港区洞庭湖路雍州路交汇处锦荣广场 6 号楼

联 系 人： 焦老师

电 话： 0371-58551635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正霖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高新区金梭路 41 号西城科技大厦 B 座 13 层

联 系 人： 何彦丽、谢敬敬

电 话： 13015529246、18336355

电子邮件： 302115348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